

关于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确权事宜进一步说明的公告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起科技”)于 2021 年 7 月 21 日起终止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退出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成。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证券”)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发布《关于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恢复确权的公告》,按照公告内容,鹏起科技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开始办理股份确权和托管手续。

根据目前掌握的股东资料情况,现就投资者办理鹏起科技股份确权和托管手续的有关具体事宜进一步说明如下:

(一) 信用账户股份确权

1.如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开立在具有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业务资格的主办券商,则必须在原指定交易的券商办理股份重新确权、登记和托管手续,由该券商在确认该投资者已与其了结债权债务关系后,将股份确权至该投资者开立的深市 A 股证券账户中。

2.如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开立在不具有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业务资格的主办券商,则必须由原指定交易的券商开具了结债权债务关系的证明文件后,携该文件及其它确权申请材料在西南证券或其他具有全国股转系统经纪业务资格的主办券商所属营业部办理重新确权、登记和托管手续;相关营业部对确权申请材料审核无误后,将股份确权至该投资者开立的深市 A 股证券账户中。

3.操作流程 按股份过户确权方式办理

(1) 转让方原始托管信息中:

原股东账号:填写客户 EXXXXXXXXX 个人信用账户号码;

证件类别: 营业执照

证件代码: 一律使用客户所在证券公司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名称: 一律使用客户所在证券公司全称+客户信用交易
担保证券账户

(2) 受让方股份登记信息

所有位置填写客户本人的真实信息

即: 代办转让账号: XXXXXXXXXXXX;

证件类别: 身份证

证件代码: XXXXXXXXXXXXXXXXXXXXXXXX

股东名称: XX

(二) 司法及质押冻结股份确权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2021 年 7 月 23 日发布的《关于终止为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证券交易所市场登记服务的公告》,“原由证券公司受理的涉及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相关证券的质押、司法冻结登记等,证券公司应当及时将相关数据及书面材料移交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因未及时移交相关数据及书面材料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由原受理的证券公司承担。”关于其他证券公司向鹏起科技所移交资料的具体要求如下,请尚未办理相关数据及书面材料移交的证券公司尽快与鹏起科技联系并办理移交事宜。

鹏起科技联系人: 侯林; 联系电话: 0379-69965877; 邮箱:

pqkj600614@163.com; 联系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宇文恺街67号。

1. 质押所需材料

(1) 场外质押：①原质押登记申请表；②质押合同(协议)；③质押双方身份证明文件；④退出登记当天冻结明细查询结果；若本次质押数量与原质押协议不一致(发生部分解除质押或权益分派等原因),则需联系鹏起科技提供不一致原因的情况说明及相关佐证材料。

(2) 场内质押：①出质人与质权人签署的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②出质人与质权人签署的含交易明细信息的质押式回购交易回购协议；③质押双方身份证明文件；④退出登记当天冻结明细查询结果；若本次质押数量与原质押协议不一致(发生部分解除质押或权益分派等原因),则需联系鹏起科技提供不一致原因的情况说明及相关佐证材料。

2. 司法冻结所需材料

券商受理司法冻结等业务时接受的协助执行通知书、裁定书、执法人员工作证件、已冻结证明等。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确权事宜进一步说明的公告》之盖章页）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8月26日